

# 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今日上午开幕,发言人李肇星答记者问时称“十二五”规划突出人民生活等指标



据新华社北京3月4日电 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4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新闻发布会,大会发言人李肇星就会议议程和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等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 温总理14日答中外记者问

李肇星说,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将于3月5日上午开幕,14日上午闭幕,会期9天半。14日会议闭幕后,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将与中外记者见面并回答问题。

李肇星介绍了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听取和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审查和批准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和批准201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听取和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等。

他说,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的开幕会、闭幕会和其他各次全体会议接受中外记者采访,有一大批代表团的团组会议向中外记者开放,大会期间将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举行3场记者会,并在新闻中心驻地梅地亚中心举行15场记者会。

## 今年CPI调控目标4%左右

李肇星说,国家高度重视稳定消费价格总体水平,保障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各地、各部门已积极行动,全面展开稳定物价、安定群众生活的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2011年CPI的预期调控目标设为4%左右,这反映了价格变动趋势,又表明政府控制价格过快上涨的决心。

关于贫富差距问题,李肇星说,目前确实存在区域发展不平衡、地区发展不平衡、城乡差别、贫富差距等问题。我们坚持走共同富裕的道路。

## “十二五”规划纲要形式新颖直观

李肇星说,本次大会的一项重要议程是审查和批准“十二五”规划纲要。今年的特点是政府工作报告中将把年度工作与“十二五”规划纲要一起进行报告。

他说,这次会议审查的“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将提出今后5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战略重点、重大举措

等任务。纲要在发展目标上突出科技教育、资源环境、人民生活等指标,在主要任务上细化政策举措、工程项目安排,增强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在形式上采用了导向型标题,在规划指标、工程项目方面设置了专栏,增加了城镇化战略格局等彩图,更为新颖直观。

## 2011年国防费预算6011亿元,增长12.7%

李肇星表示,如果获得本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的审查批准,2011年国防费预算为6011亿元人民币,比上年预算执行数增长12.7%。国防费预算占当年全国财政支出预算的6%,与前几年相比,所占比重有所下降。

他说,中国国防投入在世界上相对较低,中国有限的军事力量完全是为了维护国

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不会对任何国家构成威胁。中国的国防费是透明的,不存在所谓的隐性军费问题。

李肇星强调,中国非常重视同邻国的友好关系,奉行与邻为善、以邻为伴的周边外交方针,愿同周边国家共同营造和平稳定、平等互信、合作共赢的地区环境。

## 车船税法修改是民主立法范例

李肇星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到2011年2月底,包括现行宪法在内,我国现行有效法律共有239件,行政法规690多件,地方性法规近8600件。看法律体系的形成,首先不能简单以法律多少来论,构建法律体系是为了解决有法可依的问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能够适应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任何时候立法都必须立足本国国情,不符合我国

国情和实际的法不立,现实生活需要的要及时制定。并不是所有问题都要通过立法来解决,能通过其他调整手段解决的,就没有必要制定法律。

李肇星说,我国重视立法工作,采取非常慎重的态度,原则就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在回答记者有关制定车船税法吸收公众意见情况的提问时,李肇星表示,这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一个范例。

## 农民工落户逐步扩大到中等城市

李肇星说,修改后的选举法规定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并保证各地区、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

李肇星表示,在新一届人大换届选举时,各地都将采取措施,按照修改后选举法的原则和规定做好人大代表名额的分

配工作。

李肇星指出,中央政府重视户籍制度改革,顺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群众愿望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措施。根据中国国情,农民工可以在县及所在镇解决户口问题,将来还会逐步扩大到中等城市。



记者在天安门广场采访韩红。(新华社发)

## 韩红提案关注打拐 称不怕人贩子报复

□据《北京晚报》

3日下午,从天安门广场下车后,在走向人民大会堂不足几百米的路上,全国政协委员、空政文工团副团长韩红一直被数十名记者包围着。大家只有一个问题:你能说说打拐的提案吗?韩红也只有一个答案:我对政府充满希望。

多年来,有着坎坷童年经历的韩红一直对儿童这个群体特别关注,陆续收养了200多个孤儿。担任全国政协委员后,从“提高孤儿月生活补助”到关注“农村留守女童的性安全”,再到“改善福利院孤儿生活成长环境”,怀着为“困境儿童”铺设“天路”梦想的她,每年向大会提交一到两个提案,关注儿童成长。为此,韩红曾专门到湖北荆州农村走访调查,跟孩子们谈心。“有些现状让我触目惊心。”韩红说。

接受记者采访时韩红坦言:“孩子是家庭的,但并不是每个孩子都有幸福的家。不少乞讨儿童竟然是被父母操纵或被‘出租’行乞的。”最近,“微博打拐”引起的解救乞讨儿童热潮,牵动了她的神经。

“麻烦大家帮我想办法,出点子,我们大家一起来写这个提案。谢谢啦。”“赶紧帮我想办法写严惩人贩子的提案,电我!”“刚有几个朋友来电提醒我,让我注意安全,怕人贩子报复我……我笑笑说,我跟他死磕了!就算死了,又怎样?”

从2月6日,韩红在微博上连续发帖20多个,律师来了,少儿节目的主持人来了……

2月19日,北京湖北大厦13楼会议室,韩红与她网上结识的“智囊团”召开提案意见征询会。

在韩红的网络“智囊团”中,有多年从事儿童收养救助和法律援助的专家、律师,有从事青少年司法工作的法官、检察官,还有工读学校的教师。

“我今年仍要为未成年人保护喊一嗓子。”在听取专家意见后,韩红决定,对已经四易其稿的提案草稿再次作出修改。韩红说:“我的提案几经打磨终于定稿了,就叫‘让困境中的孩子生活得更尊严’。以往的提案都得到了有关部门的答复,我相信这份吸纳网民智慧的提案也会引起重视,推动问题解决。”

韩红在提案中提出三点建议:增强未成年人“国家保护”意识。孩子不仅是家庭的,也是国家的。如果家庭功能失灵,政府应及时对困境儿童进行“国家保护”。

加强困境儿童保护,要在国家层面建立强有力的儿童保护专门机构。

建立起符合国情的早期社区干预机制、行政干预机制、司法干预机制。对于父母侵害孩子的恶性案件,建立可操作的刑事责任追究制度和监护资格撤销制度。

